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3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7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股份 公告编号:2017-116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用途

一、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17-108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2017-053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17-074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并对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和补充,编制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并于2017年9月12日披露了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交易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已完成,正在进行国资委备案工作。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0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5日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員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0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員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員职务:基金管理人督察长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員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員职务:基金管理人督察长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由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会决议通过,并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北京监管局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报备。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7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18,717,395.59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55%。

二、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7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18,717,395.59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55%。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六、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一、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六、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十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一、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六、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二十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三十、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三十一、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三十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三十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三十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修改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会议表决采取时间为2017年9月27日15:00起至2017年10月23日17:00止,计票时间为2017年10月24日,本次计票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计票员在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的监督下进行,北京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二、本次会议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会议决议事项
本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五、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六、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七、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八、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九、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一、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二、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三、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四、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五、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六、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七、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八、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九、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二十、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二十一、本次会议决议生效
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如下:本次会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9.99%赞成,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的99.99%。上述赞成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会议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